

（六）、供应商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3-ZJZB-C2025-0056

项目名称：狮子山楚王陵考古特展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3-ZJZB-C2025-0056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汉兵马俑博物馆）的（狮子山楚王陵考古特展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狮子山楚王陵考古特展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（江苏千川文化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（3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1908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3560万元）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5月23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